

宁波大叶园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4 号）的规定，将宁波大叶园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宁波大叶园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743 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及网上市值申购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00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0.58 元，共计募集资金 42,320.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3,018.87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39,301.13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2,774.95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36,526.18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336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36,526.18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36,573.25
	利息收入净额	B2	58.43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利息收入净额	C2	0.03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36,573.25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58.46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11.39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1.39	
差异	G=E-F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4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宁波大叶园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4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市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根据2020年9月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36,526.18万元向全资子公司宁波领越智能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领越智能公司）进行增资，用于实施新增90万台园林机械产品生产项目，由领越智能公司作为实施主体建设该项目。子公司领越智能公司与本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余姚市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桐江桥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南支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25日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上述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及子公司领越智能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4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本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余姚市支行	39602001040038010	12,429.99	活期存款
领越智能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余姚市支行	39602001040038028		活期存款
领越智能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桐江桥支行	405249570599	101,509.24	活期存款
领越智能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南支行	61050122000734843		活期存款
	合计		113,939.2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宁波大叶园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七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度

编制单位：宁波大叶园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6,526.1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573.2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注 1]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增 90 万台园林设备产品生产项目	否	36,526.18	36,526.18		36,573.25	100.13[注 2]	2021 年 10 月	-1,100.28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否	36,526.18	36,526.18		36,573.25	100.13				
合计	—	36,526.18	36,526.18		36,573.25	100.13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募投项目未达到预期效益主要受国际政治经济环境的不利变化，欧美地区出现了较为严重的高通胀以及极端高温天气导致市场需求减缓，2022 年度公司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同时，“新增 90 万台园林设备产品生产项目”预算投资总额为 58,495.89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36,526.18 万元，预算投资总额高于募集资金净额部分，需要公司继续使用自筹资金投入。截至 2022 年底，该项目整体项目尚有部分产线处于投资建设中，尚未完全达产。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 年 9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 30,529.93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用途：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1.39 万元，公司将募集资金余额用于陆续投入承诺募集资金项目。去向：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存款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 公司招股说明书披露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 46,000.00 万元，由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6,526.18 万元，因此，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为 36,526.18 万元

[注 2] 募集资金截至期末投资进度高于 100.00%系公司将募集资金利息投入募投项目工程；募集资金期末投资进度高于募投项目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93.29%，主要原因系该项目预算投资总额为 58,495.89 万元，预算投资总额高于募集资金净额部分，公司将使用自筹资金投入